

主要招生管道

- 高中均質、區域均衡
- 高中推薦

· 僅採計入學考試成 績

· 考生多元選擇 分發入學

特殊選才

繁星推薦

主推爲

- 各校自行辦理
- 特殊才能
- 經歷或成就

· 學生依個人志趣 選擇

申請入學

大學依校系特色 適性選才

多資料參採

學科能力測驗(X)

高三寒假舉辦,評量基本核心能力

分科測驗(Y)

高三課程結束後舉辦,評量關鍵學科能力

術科考試 音樂/美術/體育

英聽測驗

大學程式設計先修檢測 (APCS)

綜合學習 表現 (P)

採用之 考試成績

學生學習歷程(P1)

包括學生基本資料、修課紀錄、課程學習成果、多元表現、學習歷程自述,以及其他與學習歷程有關之資料(以學校學習活動為主)

校系自辦甄試項目 (P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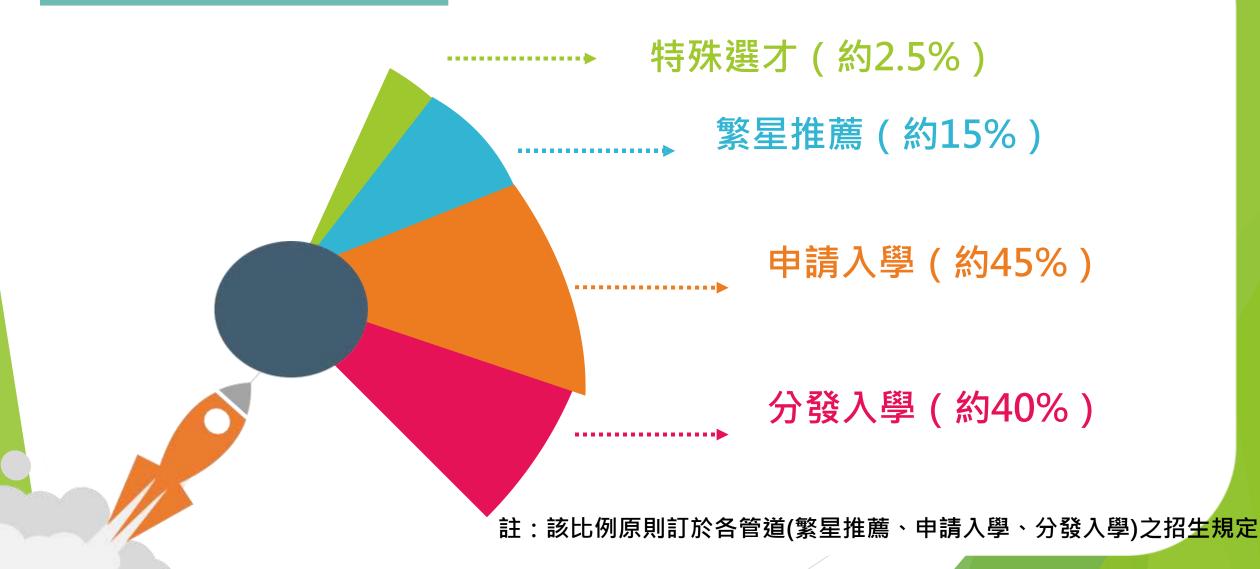
如:面試、筆試、實作、 其他等

115各項考試日程

註:相關資訊以大考中心/術委會/APCS公告之 考試簡章為準

考試名稱	報名日期	考試日期
高中英語聽力測驗 (第一次考試)	114年09月04日(四)~ 114年09月11日(四)	114年10月18日(六)
高中英語聽力測驗 (第二次考試)	114年11月05日(三)~ 114年11月11日(二)	114年12月13日(六)
學科能力測驗(X)	114年10月28日(二)~ 114年11月11日(二)	115年01月17日(六)~ 115年01月19日(一)
術科考試 (音樂/美術/體育)	114年10月28日(二)~ 114年11月11日(二)	115年01月27日(二)~ 115年02月04日(三) 各組時間不同
分科測驗(Y)	115年06月03日(三)~ 115年06月16日(二)	115年07月11日(六)~ 115年07月12日(日)
大學程式設計先修檢測 (APCS)	每年1、3、6、7、10、11	L月檢測,逕查APCS網頁

各管道年度招生名額比例原則



入學考試

- 1. 學科能力測驗
- 2. 分科測驗
- 3. 英語聽力測驗 檢定*2
- 4. (術科考試)

聯合招生管 道

- 1.繁星推薦
- 2.個人申請

→大學申請

→科大申請

3. 考試入學分發

由學校(教務處)統一報 名,請注意校內相關時 程!!

獨立招生

- ▶特殊選才
- ▶獨立招生學校:北藝大、軍校、警校等
- ▶公私立大學、技專校院進修推廣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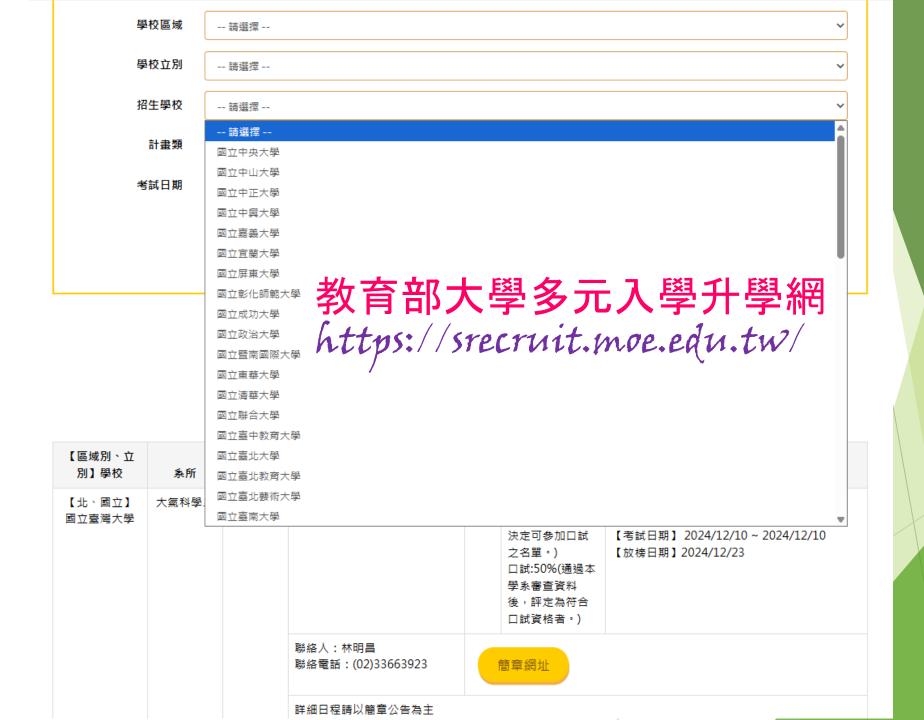
由考生自行注意相關訊息與 報名申請,如有任何問題, 請輔導處協助。

特殊選才

(各校獨招,需自行報名)

項目	特殊選才							
承辦單位	各大學自行辦理							
報考資格	凡具中華民國國籍之公、私立高中(職)畢業生或具同等學力,同時符合以 下資格之一者: 1.具特殊才能學生。 2.具不同教育資歷學生,例如境外臺生、新住民及其子女、實驗教育學生 、持境外學歷報考且同時持國外具公信力之入學用大型測驗成績者。							
報名方式	依各校招生簡章規定向各辦理學校報名。							
報名 校系數	依各校招生簡章規定。							
者試	由學校自主規劃筆試、面試、書面審查、術科或實作測驗等方式。							
篩選	依各校招生簡章規定。							
各校系 甄試	依各校招生簡章規定。							
公布錄取 名單	依各校招生簡章規定。							
限制條件	依各校招生簡章規定。 1. 特殊選才錄取生,不得重複報到:錄取生於放棄入學資格截止日後為重複報到者,取消其特殊選才全部校系錄取資格。有以下情形者,應擇一校系報到(已辦理報到之錄取生應向原報到學校聲明放棄錄取資格,再至他校報到): (1)同時錄取「115學年度大學辦理特殊選才招生」多校系者。 (2)同時錄取「115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二年制特殊選才入學聯合招生」者。 2. 特殊選才錄取生未依限放棄入學資格不得參加當學年度聯合招生管道:應於錄取學校規定之期限內放棄入學資格,否則不得參加當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大學申請入學、大學分發入學、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特殊選才入學聯合招生、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四技二專之技優保送入學、技優甄審入學、甄選入學、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入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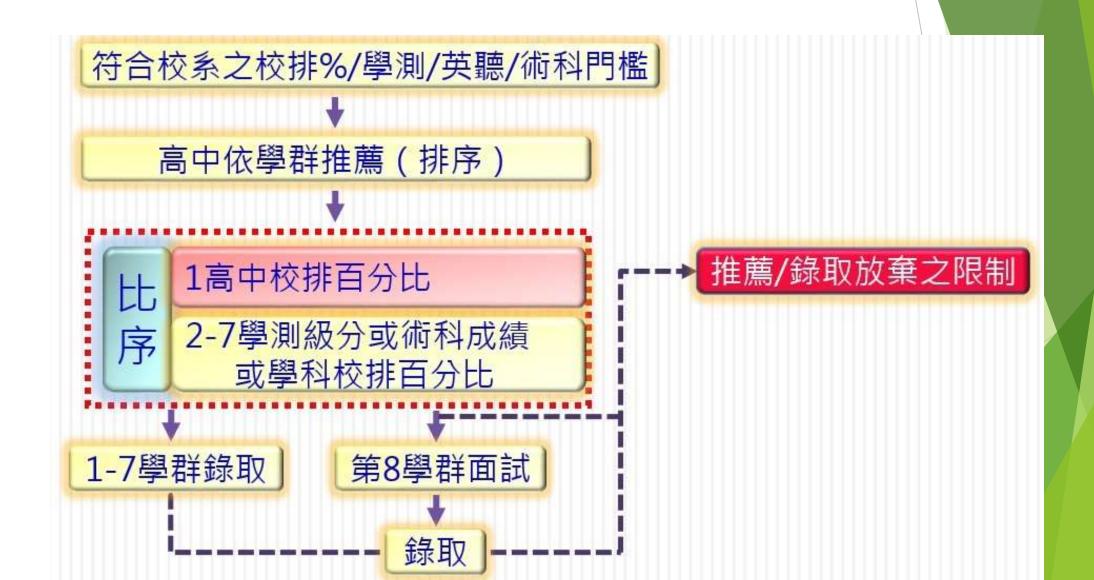




學系	資	訊工	程學系	A組	阜东代碼	2307	招生名額	6名		
系(班/組) 報名	1. 曾多 2. 曾多 3. 曾独	ト加國際 ト加高級 【得高級	養訊、數 養訊、數 費訊、數 費申學數 費申學數 費		五競賽(含 斗能力競引 斗能力競引	入選研習營 賽(資訊科) 賽(資訊科)	複賽或決賽 複賽或決賽資材	格 者,不受上述條件限制。		
条(班/組) 指定審 查資料	2. 高 生 3. 中 4. 推	中(職) 請繳交 文自傳 該函 2	在校成績 成績證明 (含個人) 封(簡章)	、訪視結果 成長歷程、 析附格式)。	班群、年 報告或等 讀書計畫	-級名次證 學習狀況報 書及申請動	明至少一種) 告書(限 30 頁)機)。	,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內),三者擇一。 (果、語文能力證明等)。		
	甄試	項目(和	十目代碼)	佔錄取總 比例	估錄取總成績 比例					
甄試項 目及成 續計算 方式	初試	資料審	查(0701)	30%	2.其 前 ht 3.初	,以pdf檔 tps://reurl. i試結果公		店。		
	複試	口試(0	702)	70%	1.複	 複試時間: 113年12月8日。 2.複試地點: 另行公告於資工系網站。 				
備註	2. 特3. 本 劃資路	珠選才 条特色 與訊、IC 設	入學之學 : 本系培 : 兼備業需 : 計、嵌入	能與國際接 求,規劃各	乙組(資計 工程與應 執專業領 成績優秀	【工程組)。 用之人才。 大二安排 域,包含/ 學生可獲[,師資及課程 非紮實的基礎認 人工智慧、雲朝	見劃強調跨領域整合、規 果程訓練,大三以上配合 岩計算、多媒體系統、紹 在獎學金機會。本系提供		
	1									

大學繁星推薦 招生能 調

繁星推薦入學簡圖



推薦條件

- ▶ 全程就讀同一所高中
- ▶ 高中前五個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全校排名百分比符合大學之規定(校排百分比前20%、30%、40%、50%)
- ▶ 符合本校繁星推薦申請資格
- 凡高一(上)至高三(上)共五學期出席率平均達90%(小數點以下一律不計),且有敘獎之紀錄者。
- ▶ 學科能力測驗成績通過校系之檢定標準

校內繁星推薦登記

▶校內繁星推薦流程請參考<u>教務處</u> 所公告的

「新北市私立聖心女子高級中學 參加115升大學繁星推薦實施計 畫」

繁星推薦報名注意事項

各學群分類原則:

學群	所屬學系	可推薦學生
第一類學群	文、法、商、社會科學、教育、 管理等學系(學程)	• 普通科(含科學班、資優班) 學生
第二類學群	理、工等學系(學程)	• 學術學程(含學術自然、學術
第三類學群	醫、生命科學、農等學系(學程)	社會)學生
第四類學群	音樂相關學系(學程)	• 普通科音樂班學生
第五類學群	美術相關學系(學程)	• 普通科美術班學生
第六類學群	舞蹈相關學系(學程)	• 普通科舞蹈班學生
第七類學群	體育相關學系(學程)	• 普通科體育班學生
第八類學群	醫學系、牙醫學系	普通科(含科學班、資優班)學生學術學程(含學術自然、學術社會)學生

推薦學校推薦所屬學生 須符合大學「在校學業 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 之規定(20%、30%、 40%、50%)。



繁星推薦分發(篩選)規則說明(1)

校系參採檢定、分發比序之科目至多4科

範例:國文、英文、數學(A或B)、自然共4科

數學A、數學B於規則中僅計為1科

校系參採之所有學測科目總和不為零級分

- 1. 國文+英文+數學A(or 數學B)+自然 = 零級分
 - ▶ 不可參加分發比序(篩選)
- 2. 國文零級分,數學A與自然皆達均標(or 數學B達前標、自然達均標),

因英文+數學A(or 數學B)+自然 > 零級分

▶ 可參加分發比序(篩選)



學測、芽	 聽檢定				
科目	標準	刀领心厅块口			
國文		1.在校學業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			
英文		2.學測 英文、自然 之級分總和			
數學A	均標	3.學測 自然 級分			
數學B	前標	4.英文學業總平均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			
社會		5.生物學業總平均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			
自然	均標	6.數學學業總平均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			
英聽		7.學測國文級分			

參加分發比序≠分發錄取 須達到[數A均標]或[數B前標]其一標準

繁星推薦分發(篩選)規 F大學 A高中(排定推薦優先順序)

F 大學

(同一高中錄取以1名為限)

第2輪(缺額或未達預計甄試人數之校系)

新聞傳播學系有缺額

通訊工程學系有缺額







各大學對同一推薦高中學校 再錄取人數(通過篩選人數)不受1名之限制









E 生命科學系









第3類學群









分發錄取 通訊工程學系

新聞傳播學系

第5類學群







分發錄取 設計學系









通過篩選

以下學生皆未錄取







或 (未通過篩選)

繁星推薦分發錄取(通過篩選)注意事項

-\\(\frac{1}{2}\)

請高中務必確實告知所有推薦學生 有關繁星推薦分發錄取後「申請入學」報名及登記之限制。

通過第八類學群醫學系(牙醫學系)篩選考生,不得於「申請入學」再報名同一所大學。之醫學系(牙醫學系);且錄取後,不得參加「申請入學」網路就讀志願序登記



03

第一至第七類學群分發錄取生, 無論放棄與否, 一律不得報名「申請入學」及參加「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第一階段篩選。



通過第八類學群篩選考生,如欲參加第二階段甄試,須繳甄試費用至通過篩選之大學。部分大學另訂有甄試報名之規定,應依其規定時間及方式完成繳費及報名。

國立政治大學		學測、芽	英聽檢定	分發比序項目										
英國語文學系		科目標準		1、在校學業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										
校系代碼	00623	國文	前標	2、學測英文級分										
學群類別	第一類學群	英文 數學A 數學B 社會 自然頂標 均標	<u>∃</u> A	3、學測國文級分										
招生名額	9			4、學測社會級分										
可填志願數	18		社會	社會	社會 均		l I	社會 均標				l l		5、學測數學B級分
外加名額	無									6、學測國文、英文、數學B、社會之級分總和				
可填志願數		英聽	A級	7、英語文學業成績總平均全校排名百分比										
	1 招收英語聽、讀	台、讀、宣能-	力俱佳的高中国	里業生,視其性向加強學生在文學、語言學或英語教學方面之訓練。										

1. 招收英語聽、說、讀、寫能力俱佳的高中畢業生,視其性向加強學生在文學、語言學或英語教學方面之訓練。

2. 本系網頁: https://english.nccu.edu.tw/; 聯絡電話: (02) 2938-7072。

備註

大學申請入學 招生業說明

申請條件

- ▶學科能力測驗符合申請校系篩選標準者。
- ▶繁星推薦錄取者一律不得參加。
- ▶每人以申請**6**校系(含)為限。
- ▶大學得限制考生可申請該校之學系(組)數。

申請階段

【第一階段】

- 取得學測級分數
- ▶通過各校系檢定標準(含英聽)
- ▶填寫志願(6校系)
- ▶通過各校系篩選機制

【第二階段】

- ►**上傳審**查資料(請參閱簡章規定)。
- > 參加各校系甄選項目(例如:面試)。

申請入學第一階段篩選規則說明(1)

校系參採檢定、篩選及採計之科目至多4科

範例:國文、英文、數學(A或B)、自然共4科

數學A、數學B於規則中僅計為1科

校系參採之所有學測科目總和不為零級分

- 1. 國文+英文+數學A(or數學B)+自然 = 零級分
- > 不可參加第一階段篩選

2.	國文零級分,	數學A、	自然皆達均標	票(or 數學	B達前標、	自然達均標)	,
	因英文+數學,	Δ(or 數弩	BR)+白然 > 5	枣级分 .			

> 可參加第一階段篩選

範例校系	招生名額3名;預計甄試人數9名						
甲17月1人尔	第	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學測成績採計方式				
國文		8	*1.00				
英文			*1.00				
數學A	均標						
數學B	前標						
社會							
自然	均標	3	*1.50				
國英自		5					
英聽							
同級分(分數) 超額篩選方式			、 自然之級分總和 三、學測英文級分				

須達到[數A均標]或[數B前標]其一標準

申請入學第一階段篩選規則說明(2)

範例校系倍率篩選方式



考生須先通過檢定篩選· 才 ● 能參加次項之倍率篩選。(■ 由高倍率篩選至低倍率)



標準

【數學A均標、自然均標】20名 【數學B前標、自然均標】30名 共計 50名

> 國文 8倍

依國文級分高低 篩選出24名 (3x8=24)

依國文+英文+自然級分總和 高低篩選出15名 (3x5=15)



自然 3倍

依自然級分高低篩選出9名 (3x3=9)

國英自 5倍

以自然最低級分者

依「同級分(分數)超額篩選方式」

之順序篩選至達預計甄試9名

同級分 超篩

超出預計甄試人數9名

申請入學第一階段篩選規則說明(3)

範例校系 同級分超額篩選方式:

假設最低倍率<u>自然級分</u>篩選出<u>13名</u>考生,超過預計甄試人數9名,則以自然最低級分為13級分者(考生5~考生13),依該系同級分(分數)超額篩選之順序進行同級分(超額)篩選。

順序

學測國文、英文、 自然之級分總和

考生5~考生7級分總和較高 通過第一階段篩選 考生8~考生11之級分 總和相同為36級分, 仍超過預計甄試人數 ,故進行順序2篩選。

順序

學測國文級分

考生8國文級分較高 通過第一階段篩選 考生9~考生11之國文級分相同為11級分,仍超過預計甄試人數,故進行順序3篩選。

順序

3

學測英文級分

考生9~考生11英文級分相同通過第一階段篩選

最後該系通過第一階 段篩選人數共計**11**名。 考生9~考生11之英文 級分相同為12級分, 因已篩選至最後順序, 故一律通過第一階 段篩選。

級分	高低排序	結果
与 & 부		

考生	自然 級分	順序1	順序2	順序3
考生1	15			
考生2	14			
考生3	14			
考生4	14			
考生5	13	*38		
考生6	13	*38		
考生7	13	*37		
考生8	13	36	*12	
考生9	13	36	11	*12
考生10	13	36	11	*12
考生11	13	36	11	*12
考生12	13	35	10	
考生13	13	34	9	

申請入學第一階段篩選規則說明(4)



· 訂有外加名額校系: 未通過第一階段篩選之學生 (即未通過檢定或倍率篩選)



依「同級分(分數)超額篩選方式」順序一之級分總和,以外加名額 5倍人數進行篩選,通過者取得參加第二階段資格。 如範例校系:國文+英文+自然之級分總和高低篩選



符合校系要求之離島縣市,即取得參加第二階段資格。



- 1. 願景計畫外加名額校系:
 - 一律先通過第一階段篩選,得否參加第二階段甄試由其校系審查認定。
- 2. 設有願景組之校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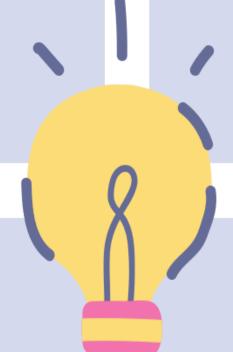
須通過第一階段檢定、倍率篩選,得否參加第二階段甄試由其校系 審查認定。(未通過第一階段者即不得參加第二階段)

申請入學審查資料繳交流程



01 檢視學習歷程

- ✓ 修課紀錄
- ✓ 課程學習成果
- ✓ 多元表現



03 上傳(或勾選)檔案

依設定之繳交方式, 逐項上傳(或勾選)檔案





02 設定繳交方式

- ✓ 勾選學習歷程 中央資料庫
- ✓ 自行上傳PDF檔案

04 檢視核對清單及確認

檢視繳交核對清單, 確定無誤後,即可 點選確認並儲存確認表



就讀志願序網路登記

- ▶ 資格:各校系的正取生與備取生。
- ▶ 使用甄選委員會第一階段篩選結果通知單所附之 通行碼。
- ► 於登記期間至甄選委員會網址 http://www.caac.ccu.edu.tw/進入「網路登記 志願」後,點選「就讀志願序登記」選項,進行 登記作業。
- ▶ 注意:即使只有一間校系正取,也要上網登記, 否則不算正式錄取。

國立成功大學

重要招生	<u> </u>
可選填學系 (組)數	※本校申請入學報名,每位考生不受一學系(組)之限制,但最高以五學系(組)(含)為限。
	通過第一階段篩選之考生,須至甄選委員會網址(https://www.cac.edu.tw)上傳(勾選)第二階段審查資料,惟若干審查資料項目,校系 另訂以郵寄或其他方式繳交者,考生應依其規定辦理。
第二階段審	繳交資料上傳截止時間:113年05月07日下午9時止
查資料繳交 方式說明	說明: 1.通過第一階段篩選之考生,須依規定時間完成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報名登錄、繳費及審查資料上傳,逾期未完成任一程序者不得參加甄試。請至本校首頁/招生/網路報名系統報名(網址:https://reurl.cc/RX86gZ)。 2.本校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報名費,低收入戶考生免繳,中低收入戶考生減免60%。 3.因報名結束後立即進行甄試試務作業,考生報名前請審慎評估,甄試撞期無法應試者報名費不予退費。 4.審查資料務必於期限內至甄選委員會系統上傳(勾選)並按確認,本校不受理補件。
轉系規定	本招生管道之錄取生就讀期間得依相關規定申請轉系。

重要事項說明:

- 1.本校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相關資訊,預計於113年3月下旬公告於本校首頁/招生/學士班/申請入學及繁星推薦網頁(網址: https://web.ncku.edu.tw)。
- 2.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通知,由各招生學系於113年4月3日前寄出或公告於學系網頁,通過第一階段篩選之考生無論是否收到通知 單均可報名參加甄試。
- 3.本校可補助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考生第三階段到校甄試之交通費及住宿費,請於報名網頁下載補助申請表,並依其說明提出申 請。
- 4.欲報考成星招生組考生,經濟狀況證明文件請於113年4月3日至4月19日另行上傳至本校教務處綜合業務組網頁/招生最新公告(https://adms-acad.ncku.edu.tw)。
- 5.本校部分學系提供優先錄取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招生名額(非成星招生組),請參閱各學系分則。考生請於報名期間,將所轄縣市政府或鄉鎮市區公所開具之113年度低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註記報考校系後mail至z9209002@ncku.edu.tw信箱提出申請,並來電確認俾利審查,未申請者視同放棄。(電話:06-2757575#50195)
- 6.本校於113年5月30日放榜,考生請逕至報名系統查詢及列印甄試成績單,本校不另寄紙本;甄試成績如有疑問應於113年5月30日 23:59前線上申請複查,逾期恕不受理。
- 7.甄選委員會統一分發放榜後,本校將以掛號寄發錄取通知單,錄取生不須辦理報到,如欲放棄入學資格須依招生簡章規定辦理。註 冊相關資訊將於113年8月中旬由註冊組統一寄發或公告。
- 8.考生如對甄試結果有疑義或有違反性別平等情事,應於放榜後20日內以掛號郵寄至本校教務處綜合業務組提出申請。
- 9.以上各項說明若有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規定及本校招生委員會決議辦理。

其他說明:

- │1.本校獎勵優秀高中生就讀獎學金最高40-60萬元,請至本校教務處綜合業務組網頁查詢(網址:https://adms-acad.ncku.edu.tw)。
- 2.有關學校提供之教學資源概況、各項獎助學金、就學貸款及學生住宿等事宜,請參閱本校資訊網,網址:https://web.ncku.edu.tw。
- |3.入學新生應遵守英文課程與英語能力指標相關規定,請至本校外語中心網頁查詢(網址: https://flc.ncku.edu.tw)。
- 4.本校為教育部大專校院雙語化學習計畫重點培育學校,學系部份課程採EMI(English as Medium of Instruction)授課,詳細請閱各學系

個人申請校系簡章

淡江大學		學》	則、英駟	悪篩選フ	方式		甄選約	廖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 比	[例				
大眾傳播學系	http:			階段		第二階段				到 野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			
) (3)(14) H 3-)((7	計 目	檢定	篩選 倍率	學測成績 採計方式	佔甄選總 成績比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 成績比例	北达州小人间门70岁日700mm/7		
校系代碼	014042		國文	後標	3	*1.50	30%	審查資料	No.	30%	一、面試		
招生名額	58	2	英文		5	*1.50	30%	面試	S=3=	40%	二、審査資料		
性別要求	無										三、學測英文級分		
預計甄試人數	174										四、學測國文級分		
原住民外加名額	2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限制		
離島外加名額	無										(無)		
願景計畫外加名額	無										(2007)		
指定項目甄試費	1100	14 14	項目: 修課紀錄(A)、課程學習成果(C)、多元表現(F、G、J、K、N)、學習歷程自述(P、Q)、其他(R.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項目內容請參照本簡章「貳、分則」乙、審查資料項目內容對照表(第20頁)。										
寄發(或公告)指定 項目甄試通知	114.3.27	定項	程 定 定 (1)										
繳交資料截止	114.5.6	目											
指定項目 甄試日期	114.5.16 至 114.5.18	容容	入 1 本系採3關各5分鐘而試。主要以評估考生之各項創作、表達與專業思考能力爲評選標準。2 本系學習內容句含視覺、聽覺相關										
榜示	114.5.28		說明	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		ms.tku.edu		新旦县47工1字 1D1购次足明F	ナガイバ	NUTE OF THE	月頁 另一個权地的人人是 1 相互 1		
總成績複查截止	114.5.30							入戶及中低收入戶考生,至	多1名。				
同級分(分數)超額	篩選方式	-· ·	學測國達	文、英	文之級	分總和 二	、學測英女	工級分					
備註		1.為 原養 站	使學生 隊合作 第二專 3.本系	具備「上海・日本・日本・日本・日本・日本・日本・日本・日本・日本・日本・日本・日本・日本・	內容所 選話	產製」與 調「從做「 輔修、輔発 (02)26215	「行銷傳播 中學」精神 系、雙主修 656分機2:	臂」之傳播核心競爭力,本 申,讓學生藉由實習媒體及 逐、學分學程等課程。另可 556;本系網址:http://w	系提供 畢業製 申請本 ww.tam	整合媒體、 作等相關質 校於全球2 x.tku.edu	· 創意、行銷等概念之課程內涵。本系注重 實務課程,探索並發揮自己的專業。2.學生為 60多所姊妹校進行交換。相關資訊請詳見系網 . tw/		

個人申請APCS招生分組

國立成功大學			訓、英觀	:篩選	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APCS篩選方式				
生物科技與產業科學系(APCS			第一	階段	3	第二階段					第一階段			■ -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	
組)		私	丰目	檢定	篩選 倍率	學測成績 採計方式	佔甄選總 成績比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 成績比例	科目	檢定	篩選 倍率	斑及NO/XN與1977 多百元(NA/)	
校系代碼	004522	國文		均標	12	*1.00		審查資料	0.505	25%	程式設計觀念題	3級	10	一、面試	
招生名額	2			均標	8	*1.00	40%	面試		35%	程式設計實作題	2級	10	二、學測數學A級分	
性別要求	無	數學A 自然		均標 前標	8	*1.00 *2.00								三、學測自然級分	
預計甄試人數	10	日然		刊信	3	*2.00								四、審查資料	
原住民外加名額	無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限制	
離島外加名額	無													(無)	
願景計畫外加名額	無													(//K)	
指定項目甄試費	1500	45000	杂本	修課 (Q) ※	項目: 修課紀錄(A)、課程學習成果(B、C、D、E)、多元表現(F、J、L、M、N)、學習歷程自述(O、P、 Q) <u>※項目內容請參照本簡章「貳、分則」乙、審查資料項目內容對照表</u> (第20頁)。 說明: (無)									APCS說明:	
寄發(或公告)指定 項目甄試通知	114.4.2	指定項												須參加APCS檢測	
繳交資料截止	114.5.6	目內容												(無)	
指定項目 甄試日期	114.5.23		甄試	(無)	(無)										
榜示	114.5.29		說明												
總成績複查截止	114.5.29														
同級分(分數)超額篩選方式		— , <u>,</u>	學測國	*											
備註		務執 2.因 力。	1.本系教育使命:生物技術已成跨領域Bio-X學門,學產轉譯擴及生醫、漁農及民生產業。本系乃「立基於產學轉譯,以實務執行爲重點」,著眼於生科產業國際發展趨勢,結合基礎、創新與實務,進而推動此重要知識經濟產業。 2.因課程學習所需,學生於就學期間須學習樣本採集、色彩判定、結果分辨與檢測判讀等,因此需具有相當之視覺及辨色能力。 3.系所聯絡電話及網址:(06)2757575分機58200、https://dbbs.ncku.edu.tw/												

科大申請入學 招生作業說明

(成績採計如有變革,請以當年度簡章為主。)

申請條件

- ▶ 申請生報名校系(組)以6個為限。
- ▶ 各校得限制僅能申請該校1個系(組)。

申請階段

【第一階段】

- 依加權平均成績高低擇優篩選取得參加複試資格。
- 如因加權平均成績相同,致使參加複試人數超出預計複試人數時,則該同分之申請生一律取得參加複試資格。

【第二階段】

- ▶ 大學校系得自辦指定項目甄試(多數只需上傳審 查資料以及寄送相關文件即可)。
- 各校系公佈正、備取名單。

分發錄取

- ▶ 申請生如有面試或書面審查成績零分者,不予錄取。
- 報到:錄取者需依各校規定時間及方式辦理報到,並 完成報到手續,否則視同放棄錄取資格。
- 放棄:未於當學年度簡章規定期限內放棄錄取資格 者,不得報名大學考試入學招生。

114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委員會招生學校區位及限選填系(組)、學程數一覽表

申請校系(組)、學程最多以 6 個校系(組)、學程為限,但各校得限制申請生可申請該校之系(組)、學程數,下表之「限選填系(組)、學程數」欄,表示申請生可申請該校之系(組)、學程數。

區位	學校碼	校名	限選填 系(組)、學程數	備註
8	101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1	
15	104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1	
	111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1	
	114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1	
30	206	龍華科技大學	1	
00	208	明新科技大學	3	
30	210	健行科技大學	2	
88	212	萬能科技大學	1	
38	214	明志科技大學	1	
	217	聖約翰科技大學	3	
22	219	中國科技大學	6	
28	223	元培醫事科技大學	1	
8	224	景文科技大學	1	
	226	東南科技大學	3	
北區	227	德明財經科技大學	1	
30	229	中華科技大學	6	
30	237	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	1	
	238	敏實科技大學	2	
	239	臺北城市科技大學	1	
38	240	醒吾科技大學	2	
	245	致理科技大學	1	
3	246	宏國德霖科技大學	3	
23	248	崇右影藝科技大學	4	
8	249	台北海洋科技大學	1	
8	250	亞東科技大學	1	

			ACTUAL CONTRACTOR		SE OF AL PAR	A dis - mh cit als als	甄試總成績計算方式及	同分參酌川	原序		
校系(約	11)、學程名稱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設計系商業設計組		學科能力測 成績採計方	式 評分項目	甄試全部評分項目	占總成績比率	同分 參酌順序			
7.	志願代碼 101011		性別要求	未要求	科目 權 國文 x2.0 英文 x2.0	0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 學科能力測驗加權平均成績 國文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50% 50%	1 2 3		
表	召生名額	21	預計 複試人數	105	数學A 数學B x1.	0	英文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數學B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4 5		
	告第二階段 复試通知	詳見「複 試說明」	第二階段 複試費	800	社會	-	数字D字杆能力例强放填		J		
頻	月路上傳資格審查	호 텔	40			項	8		上傳檔案 件數上限		
4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及繳費截止日期		114. 5. 5	學習歷程	The state of the s	-律由就讀高中學校上傳;110學章 ;其餘非應屆畢業生,一律自行上	F以後畢業之非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學 傳歷年成績單(PDF檔)	智歷程中	1件		
	第二階段複試日	期		備審	B. 課程學習点	€果:B-1、B-2、B-3、B-4			3件		
	公告總成績日期		114. 5. 23	資料	C. 多元表現: C-4、C-5、C-6、C-7						
	成績複查截止日		114. 5. 26		D-1. 多元表3		·		1件	1	
	公告錄取名單日期		114. 5. 29				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	\$1)	1件 1件	1	
	是否採備取制		是	CH PET AND AJ /	D-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故事本文件以供有日)						
	Company No.		19343		資格審查文件必繳項目) 1件 F查文件必繳項目,一律由申請生以PDF上傳。(請詳閱本簡章「壹、總則」資格審查必繳						
	資格審查豐 學習歷程備審資 上傳說明	料	資料規定)。 2. 勾選使用中 資料以點選力 3. 未勾選使用	· 央資料庫等 方式,同意由 引中央資料區	學習歷程檔案 由學習歷程中 車學習歷程檔	者,除申請生自行撰寫及上 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	傳項目資料 (D-1, D-2, D-3) 須 名校系(組)、學程作審閱。 紀錄外,其餘各項一律由申請。	自行上傳	外,其餘		
	複試說明		1. 本校不另寄複 2. 第二階段採網 114.5.5 (一) 21 (https://www.j 3. 第二階段複試材	;00前至「科技 ctv.ntut.edu.	校院日間部四年第 tw/caac/)。	申請入學聯合招生委員會」網路上但	B生」/「高中生申請入學」查詢第二階 www.ntust.edu.tw/114techl)登錄第二 專責格審查暨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段複試須知及 階段報名資料	b.相關資訊。 4,並於		
備註		本校積極推動勢之人才。	的全英語授訂	果學程,部分	果程採英語授課,以提升學	生國際移動力,培育具專業素	養、全球イ	七競爭優			

大學分發入學 招生作業說明



110-114分發統計

學年度	110	111	112	113	114
指考/分科報考人數	40,918	29,086	42,257	42,141	39,190
總招生名額*	36,327	39,350	42,479	37,264	33,381
外加名額	274	171	323	317	336
登記人數(A)	34,569	25,297	37,797	37,069	33,733
缺額人數	2,732	14,493	6,464	2,505	1,220
總錄取人數 (含外加)(B)*	33,869	25,028	36,338	35,076	32,497
錄取率(=B/A)	97.98%	98.94%	96.14%	94.62%	96.34%

^{*}總招生名額不含外加名額

^{*}B=總招生名額+外加名額-缺額



110-114分發招生名額表

	110	111	112	113	114
核定 名額	24,781	24,915	22,462	21,838	20,634
佔總量 百分比	23.36%	23.46%	22.09%	22.20%	21.40%
回流 名額	11,546	14,435	20,017	15,426	12,747
總招生 名額	36,327	39,350	42,479	37,264	33,381
佔總量 百分比	34.24%	37.05%	41.77%	37.88%	34.62%



大學分發入學作業時程

115學年度

▶10/27公告校系參 採之學測科目及 採計術科考試校 系 ▶12/1招生簡章 發售 ▶7/29回流名額、 最低登記標準等 招生訊息公告

8月 — 10月 — 11月 — 12月 — 6月 — 7月 — 8月

▶8/29公告檢 定英聽校系 ▶11/4開放校系 分則查詢系統

- ▶6/2-6/18受理證 明文件審查申請
- ⁴³8/1-8/4網路登記志願
- ▶8/13分發結果公告



115及116學年度分發入學數學科參採資

各校系參採數學科比例表

數學參採	115學年度	比例	116學年度	比例
不參採數學	888	<mark>48.82%</mark>	862	<mark>48.51%</mark>
僅參採學測數學A	73	4.01%	73	4.11%
僅參採學測數學B	158	8.69%	134	7.54%
僅參採分科測驗數學甲	455	25.01%	469	26.39%
僅參採分科測驗數學乙	143	7.86%	152	8.55%
參採學測數學A及分科測驗數學甲	19	1.04%	17	0.96%
參採學測數學A及分科測驗數學乙	1	<mark>0.05%</mark>	1	<mark>0.06%</mark>
參採學測數學B及分科測驗數學乙	1	<mark>0.05%</mark>	441	<mark>0.06%</mark>
參採學測數學A或B均可,考生具備其中一科即可	77	4.23%	67	3.77%
參採學測數學A或B均可(考生具備其中一科即可) ,並採計分科測驗數學乙	4	0.22%	1	0.06%
總	1,819		1,777	



114系組採計組合

			分科	測驗					學科	能力测	則驗			シ シロ 申析
數甲	數乙	物理	化學	生物	歷史	地理	公民	國文	英文	數A	數B	社會	自然	系組數
	最多採計組合													
							<mark>√</mark>	<mark>√</mark>	<mark>√</mark>					168
					\checkmark			\checkmark	√					148
\checkmark		√	\checkmark					\checkmark	√					115
\checkmark								\checkmark	√					92
						最	少採計	組合						
	√								√				\checkmark	1
		√						\checkmark				\checkmark		1
		\checkmark	\checkmark				√							1
	√		\checkmark					\checkmark						1

註:依114學年度招生簡章統計共1,780系組,161種採計組合。



114各學群平均登記人數統計

依系組主學群統計,共計有18學群+1跨領域學群。登記總人數33733人。

學群	系組數	平均每系 登記人數
財經學群	123	<mark>1,703</mark>
法政學群	73	1,423
資訊學群	293	1,310
工程學群	210	1,272
數理化學群	110	1,239
管理學群	159	1,114
醫藥衛生學群	180	1,081
社會心理學群	88	1,069
大眾傳播學群	43	997
生命科學學群	68	924

學群	系組數	平均每系 登記人數
外語學群	98	918
文史哲學群	80	903
教育學群	56	809
跨領域	12	714
地球環境學群	29	674
生物資源學群	25	616
建築設計學群	46 73	602
遊憩運動學群	20	279
藝術學群	47	<mark>172</mark>



Q1 關於「特殊選才」?

▲107學年度起納入正式升學管道(單招)各大學向教育部申請少量名額。 特殊選才錄取生要特別注意以下事項:

- 銀取生於放棄入學資格截止日後為多校系重複報到者,取消其特殊選才全部校系錄取資格。
- 經此招生管道錄取後,須放棄錄取資格,方可參加繁星推薦、申請入 學及分發入學等招生管道。

Q2 如何得知「特殊選才」招生資訊?

A

教育部大學多元入學升學網 - 大學辦理特殊選才招生

由教育部核定各校辦理計畫、公佈彙整資訊(招聯會網站也會同步周知)。

Q3 一定要參加學科能力測驗(X)嗎?

A

祝選擇的入學管道及校系而定,繁星推薦及申請入學除術科校 系可能不參採外,餘均參採學測成績。111學年度起分發入學管 道,大學校系除可以學測成績作為檢定外,亦可採計學測成績, 考生應於學測報名前,確認有意報考的校系是否使用學測成績。



Q4

考生怎麼知道要報考學科能力測驗(X)的哪些考科?

A

參考各招生簡章之校系分則,查明有意報名、就讀的校系使用哪些學測科目作為檢定、倍率篩選、採計及分發比序,就會知道需要報考哪些學測考科。

不一定要報考所有考科,但也可6科全考。

Q5

如果學測(X)有一科為零級分,可以參加繁星推薦及申請入學嗎?

A

自107學年度起,取消考生若有學測任一科為零級分不得參加分發比序/第一階段篩選之規定。 只要考生有意報名的校系所使用到的學測科目級分加總後 不為零級分就可以參加該管道招生,但是若校系訂為檢定 之學測科目為零分的話,將無法通過檢定,也就無法參加

繁星推薦分發比序或申請入學第一階段之倍率篩選。



Q6 繁星推薦招生必修單科學業成績採計科目新增「生活科技」與「資訊科技」兩科,但是綜合高中並非兩科都開設,成績該如何認定?

A

循現行做法,由推薦學校應對普通高級中學各必修科目暨學分數, 自訂各單科成績之計算方式,並於校內公佈後辦理。

重要網站

- 1. 聖心校網→教務處→註冊組→升學訊息
- ∠. 聖心校網→教務處→註冊組→考試簡章
- **7.** 聖心校網→輔導處→升學專區→高中部 升學區(114年)
- 4. 請參閱家長日線上手冊內容

重要網站

- 1. 大學入學考試中心(英聽、學測、分科測驗):

 https://www.ceec.edu.tw/
- Z. 大學術科考試委員會聯合會: http://www.cape.edu.tw/
- 方. 大學甄選委員會(繁星推薦+個人申請):
 https://www.cac.edu.tw/cacportal/index.php
- 4. 大學考試入學分發委員會: www.uac.edu.tw
- 5. 大學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https://www.jbcrc.edu.tw/

- 6. 科技校院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 https://www.jctv.ntut.edu.tw/caac/
- 7. 大學多元入學升學網:
 http://nsdua.moe.edu.tw/
- 8. 10#開放個人經驗平台: https://ioh.tw/
- 9. 大專校校務資訊公開平臺: https://udb.moe.edu.tw/udata/Index

校內諮詢管道

教務處

▶考試、入學管道報名:張組長(#10₺)

輔導處

▶選填志願輔導:蔡淑君主任(#123)

謝謝聆聽!!